

租金上涨 网店冲击 折扣成风

## 实体书店创新求生应对“闭店”重压

目前,租金翻倍上涨、网店冲击不断、图书折扣成风已如三座大山,让不少民营实体书店不堪重负,最终倒闭歇业。然而作为一个独特的人文地标,书店从不缺少从业者,一些善于经营者选择用更加灵活的手段、独特的服务理念,继续坚守这一市场。

## 五成民营书店关门

相关数据显示,近年来已有超过五成的民营实体书店“关门大吉”,而无一例外都是因为租金猛涨、网购流行和图书价低。其中,租金高更是成为民营书店的首要难题,也是导致书店经营困难的主要原因。

几日前,北京人文书店“坐标”风入松书店关门维修,引起了业界担忧和激烈讨论。虽然最后风入松负责人澄清传闻,称不会关门,只是因为租金问题,另谋他址,但还是让外界为其能撑多久捏一把冷汗;同样的经历发生在上海知名书店季风书园上,因“合约到期,租金要涨,无力续约”,这家知名书店不得不关门歇业。

面对租金猛涨,书店似乎束手无策,风入松书店董事长王洪彬曾无奈地表示,书店房租价格已经达到每月5万元,这完全超过自己的承受能力,长此

以往,书店难以为继成为早晚之事。

面对租金不断上涨,北京其他实体书店也倍感压力,北京雨枫书馆崇文馆馆长孙婷婷向记者表示,雨枫书馆的数家门店房租都在上涨,每年涨幅为15%,压力日益增大。更多的实体书店选择了搬迁至更为廉价的地段,以回避高租金带来的压力。

知名书店单向街在北京影响巨大,其在圆明园附近的书店几乎成为了北京人文地标之一,后来迫于租金压力,不得不将书店搬到地处东四环商圈的蓝色港湾。依靠品牌价值,获得蓝色港湾3年免租协议。其创办人之一许知远也表示,获得免租的单向街刚好能够盈亏平衡。单向街看似暂时免去了生存之忧,但3年后怎么办依旧是个难题。

## 小书店主坚守信念

实体书店的倒闭似乎已经成为趋势,越来越多



的人已经开始对实体书店的消亡,从惋惜变成淡然,毕竟随着社会的发展,总会有新的方式给人们带来更完美的体验。然而,还是有那么一批书店在顽强地生存,这些书店更像是店主个人梦想的坚守。

光合作用书店,算是实体书店中生存境遇最好的连锁书店,目前已经在全国开了30余家分店。它的坚守更多是来源于其女主人孙池的一个梦想。孙池曾经如此梦想自己的书店:“我有一个梦想,为我和同样的上班族开一个书

店,窗明几净,不要戴着厚厚的镜片在布满灰尘的书堆里扒书,每一年我都有着对书店的不同梦想,那些梦想中的书店如花般开在我的心里,栩栩如生,让我感动甚至热泪盈眶热血沸腾。”

单向街书店的创立,更像是一群文人墨客共同创作的一个童话故事。2006年,许知远等几个文化圈的朋友在圆明园的咖啡馆里聊天,不知谁的提议,觉得读书人开家书店是挺美好的事情,朋友们可以在这里看书、喝咖啡、

聚会。于是,13个股东,每人出5万元,就造就了单向街这家书店。

北京另外一家知名书店,万圣书园的主人刘苏里,创办这家书园的初衷似乎更为简单,就是想让自己能够有书看。每个书店都是店主们用梦想在支撑,而梦想总是被现实打破。

## 书店艰难中求生路

实体书店倒闭成风,幸存者不敢停止探索自己的生存法则。北京的雨枫书馆探索出一条另类的发展道路:会员制女性书店。

数据显示,从今年2月以来,雨枫书馆的图书零售额,每个月都会下降2%左右,但其经营利润却在以每月5%-10%的速度增长。之所以出现如此“矛盾的数据”,其原因就在于:书店70%的利润,其实是来自会员费。

孙婷婷向记者介绍,目前雨枫书馆90%的会员是25岁-45岁的女性读者,每位会员收取720元到1280元不等的会费。此外,书店还专门根据会员的特点,举办各式各样的沙龙和活动时,参加活动的会员也会收取20-100元不等的费用。雨枫书馆现在拥有3个店面,会员超过2000人,而且还以每个月20%的速度增长,这就保证了书店的正常运行。

其他的书店则开始通

过经营副业,支持主业的运转。万圣书园就在书店内开起了咖啡馆、北京纸老虎书店更是在书店里做起了餐馆生意。对于书店的多元经营,多数人表示理解的同时,也叹息如此经营让书店少了纯粹的书香气息。但也有不少业内人士表示,只有经营下去,才能谈发展,这也是实体书店未来发展的必然趋势。有业内人士分析认为,很多书店都是在借鉴台湾诚品书店模式,将销售图书的单一模式,改变为向读者提供更多的增值服务,以此吸引读者的光临和消费。

事实证明,提供增值服务是一条行之有效的道路,单向街书店最出名的并不是卖书,而是其高品质的免费讲座和沙龙活动。光合作用书店主人孙池则有自己的经营理念,在她看来,书店就好比一个文化体验馆,具有秀场、体验馆、文化补给站的不同功能。

现代人需求更多元化,对文化、知识的吸收没有那么固定的流派概念,这就需要我们打破很多固有经验,为他们混搭更多产品组合。光合作用的每个书店都各有特色。只有充分了解市场、熟悉市场,才能让书店更好地生存下去。

本报记者 陈杰/文并摄

## 说案

## 杂志不为侵权买单 漫画家重启署名维权路

近日,广州越秀法院就《特别关注》杂志大量盗用中国新闻漫画研究会副会长张滨作品事件做出一审判决,认定侵权方不必赔礼道歉且判决被告赔偿金额远低于其他同类案件。张滨认为这一结果处理不公,欲自写上诉状再次提起诉讼。

业内人士认为,法院对侵权者的轻判,将可能导致社会对漫画版权的不重视,挫伤漫画作者的创作热情,阻碍了我国文化产业发展的原动力。

## 质疑判决 漫画家自写上诉状

从2008年起,张滨开始走上维权之路,先后7次上诉《特别关注》杂志,各法院均判决后者向原告做出赔偿,并向原告赔礼道歉。“然而,这次拿到越秀法院的判决书让我非常惊讶,法官认定被告侵犯了原告对作品的修改权和保护作品完整权,居然认为被告没有侵犯原告的人身权,法官居然不知道著作权包括人身权和财产权?”张滨认为,法院一审判决不公,将自写上诉状再次提起诉讼。

湖北日报传媒集团主办的《特别关注》杂志未经张滨允许,擅自连续在9期杂志中侵权使用张滨漫画作品42篇。上述漫

画作为插图分别被刊登在该杂志一些不相干的文章里面,有的未署名,有的肆意修改原作,有的违背原作创意张冠李戴,严重侵犯了作者的相关权利。

张滨在论坛上发表的这一上诉书引起不少人的注意,不少网友纷纷跟帖表示支持张滨维权。一位网友表示,“坚决支持著名漫画家张滨老师的合法维权行动,维护中国漫画家的合法权益,胜利在望”。还有网友称,“希望政府参考《物权法》的精神修订《著作权法》,给著作权人应得的权益”。

## 制度约束漫画维权难受重视

一直以来,漫画家维权难问题长期存在。对于此次广州越秀法院的判决书,北京市大成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刘世杰认为,法院驳回张滨主张消除影响、赔礼道歉的诉讼请求与认定的事实自相矛盾。

原因有三,一是法院的措辞似乎不认为,著作财产权其一的保护作品完整权属于民法上的人身权;二是著作权人是将人身权,还是财产权作为主要请求,并不构成法院不支持诉讼请求的理由。根据“先主后次”的一般原则,在张滨将人身权作为第一项诉讼请求的情况下,法院认定

“原告主要主张的是其财产权”也有失偏颇;三是侵权行为是否对著作权人名誉造成损害,不是驳回著作权人要求消除影响、赔礼道歉的必要条件,而是支持其精神损害赔偿(抚慰金)的条件之一,即便“原告主张的主要是其财产权利,且没有证据表明被告的侵权行为对原告名誉造成损害”,二者相叠加也不构成法院不支持著作权人消除影响、赔礼道歉的申请的理由。

近几年,人们对知识产权重要性逐渐重视。不断出现作家、音乐家等集体侵权行为。但在漫画创作领域,侵权事件虽屡见不鲜,但很少有人运用法律手段维权,更谈不上社会引起重视。张滨认为,广州越秀法院的判决,有悖于最高人民法院2009年印发的《关于当前经济形势下知识产权审判服务大局若干问题的意见》中第四点第十六条提出的“增强损害赔偿的补偿、惩罚和威慑效果,降低维权成本,提高侵权代价”等精神。

## 维权成功还须政策给力

“目前,对漫画侵权行为的处理方式,往往会因所处的环境不同而有所不同。一

种是靠漫画投稿养家糊口的作者,是职业漫画家,如果其遭遇侵权肯定希望得到索赔,但考虑到将与一家影响力大的杂志社或者网站打官司,肯定会消耗很多财力和精力,所以漫画家通常会得到侵权方给予的一定补偿;还有一批漫画家是有自己的工作,收入稳定,对于小的利益没有吸引力,于是会寻求法律途径维护自己的正当利益。”张滨说。

据张滨透露,目前《特别关注》杂志已经开始主动与许多被其侵权的漫画家联系,希望补发稿酬后长期合作。

“如果著作人发现侵权行为,就应该与侵权方斗争到底,如果都惧怕得罪人,而不出头的話,就会阻碍这个行业的发展。”张滨表示,很多漫画家生活处境比较艰难,尤其是完全靠稿酬生存的人,不敢得罪杂志社、不敢表态,此次判决结果可能会使很多人气馁,失去维权的信心。“如果此次维权失败,以后更不可能有人敢诉讼侵权。”张滨表示,将维权进行到底。据记者观察,自张滨发表上诉状后,虽然有不少漫画家表示支持,但也有相当一部分人还在观望,等待最终判定结果。

本报记者 蒋梦惟